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如就公司財務報告及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

- (1) 本公司稽核單位除不定期將各項內部稽核報告送交獨立董事外，並定期辦理與董事會成員(含獨立董事)之座談。
- (2) 平時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得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電話或會面方式與獨立董事溝通。
- (3) 定期溝通情形如下表：

溝通日期	溝通管道	溝通對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0.3.26	審計委員會	總稽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本次會議無意見，並依據提案內容照案通過。
		會計師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次會議無意見，並依據提案內容照案通過。
110.6.29	審計委員會	總稽核	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本次會議無意見，並依據提案內容照案通過。
110.8.26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本公司110年第2季財務報告案	本次會議無意見，並依據提案內容照案通過。
110.12.28	審計委員會	總稽核	討論本公司111年度稽核計畫	本次會議無意見，並依據提案內容照案通過。
110.12.29	110年董事會成員就內控缺失與內部稽核人員座談會	本公司董事及總稽核及稽核室同仁	110年內部控制缺失	對稽核室所查核之缺失結果，除作為各受查單位年度考核之依據外，並將所列缺失項目加以彙總，確實反應給受查單位使其改進，以符合法令之要求。